

A portrait of a woman with dark hair and bangs, wearing a white sleeveless top with ruffled edges. She is smiling slightly and looking towards the camera. The background is dark.

沈星

两生花

只是比较喜欢写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两生花 / 沈星 . 著

武汉: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09.03

ISBN 978 - 7 - 5354 - 3584 -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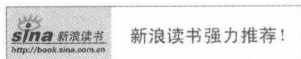
I . 两 ...

II . 沈 ...

III . 随笔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58082 号



选题策划: 金丽红 黎 波

责任编辑: 陈 曦

助理编辑: 张 维 庄 宁

装帧设计: 胡 湖

封面摄影: 王小宁

媒体运营: 赵 萌

责任印制: 张志杰

出 版: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电话: 027 - 87679301
	长江文艺出版社	传真: 027 - 87679300
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 9 - 11 楼	
邮 编:	430070	
发 行: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电 话:	010 - 58678881	传真: 010 - 58677346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6 号时间国际大厦 A 座 1905 室	
邮 编:	100028	
印 刷:	北京京师印务有限公司	北京人教方成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640 × 960 毫米	1/16	印张: 13.5
版次: 2009 年 03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0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221 千字		

定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举报电话: 010 - 58678881)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北京图书中心联系调换)

我们承诺保护环境和负责任地使用自然资源。我们将协同我们的纸张供应商, 逐步停止使用来自原始森林的纸张印刷书籍。这本书是朝这个目标前进迈进的重要一步。这是一本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我们希望广大读者都参与到环境保护的行列中来, 认购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

据说，在世界的某处
有一朵花，叫“两生花”
这种花样貌很奇特
紫色的叶子，绿色的花茎上衬托着
两朵黑色与白色的花
两朵花相同却又不同
似乎意味着同时存在的
明亮与暗淡
快乐和忧伤

序

沈星笔下的文学元素

◎ 余秋雨

为沈星的随笔集写序，用了这么一个题目，有吹捧之嫌。因此，我要从头解释一下。

去年，香港浸会大学聘请我为“全人教育奠基教授”。“全人教育”的意思，也就是“健全人格教育”。这当然很吸引人，因此每次开讲总有不少香港各界朋友赶来听。我去年讲的总题目是《中国文化的人格理想》，今年讲的总题目是《唤醒自己身上的历史》。

唤醒自己身上的历史，肯定是通向健全人格的道路之一。那么接下来，就要唤醒自己身上的其他人文元素了，譬如文学。在我看来，文学不只是拿来读的文本，它早就潜藏在每个人的心底，只是没有被唤醒。为什么大家会去读那些与我们关系不大的小说、诗歌？因为这些作品碰撞到了我们心底的文学潜藏。说得远一点，洪荒时代的先民在弹唱原始谣曲的时候，已经在弹拨我们祖先心底的这种潜藏。但是，弹拨只是弹拨，碰撞只是碰撞，我们有没有可能亲手去挖掘这种潜藏呢？不是为了从事文学专业，而是为了让文学滋润我们的人格，使我们变得更感性，更动情，更有想象空间，更具备审美造型能力。

因此，我总是特别关注一切自述性作品所包含的文学元素，哪怕只是星星点点，发现一点就很高兴。有趣的是，有的作品，整体流畅

却缺少这种元素；有的作品则相反，在随性的凌乱中却有很多闪光。

沈星我不熟悉。对她的一般认识，来自她主持的电视节目，对她的较深认识，就来自于眼下这本书。我着眼的重点，正是书中的文学元素。

这种文学元素，大多不在那些看似重要的人物和热闹的事件上面。面对重要和热闹，文学便成了报道，只有静静地梳理自身生命的隐蔽处，文字的深层价值才能出现。

沈星随笔的第一个文学亮点，是对自己初恋的描述。一个大一女生对于一个大师哥的单相思，她写得非常节俭。例如，哪一天大师哥又打篮球了，她会主动地把全寝室打开水的任务全都承担下来，因为去水房的小路要经过篮球场。——这很普通，不普通的是，她一趟趟地走，居然红着脸却不看篮球场一眼。

又如，当大师哥终于发现这个小妹妹的心理，便约她一见。她看着他，他却避开目光，只说自己已经有女朋友了，说完还是不看她。她自始至终一直在笑，笑到最后，笑出两行泪，却还在笑。

为什么在任何人都没有发现的情况下，提着水瓶来来往往一下午都不看球场一眼？为什么明知自己已经失恋却始终在笑？这些怪异，就包含着文学意味。

沈星随笔中更高一个层级的文学亮点，是她对奶奶的描述。十七岁的奶奶在井边洗菜，马蹄声经过路边又返回来了，骑手的影子遮住了奶奶。不久，威武高大的戎装马靴摘下了乌黑的手枪，摆在奶奶家的桌上。结果是，奶奶也成了一名骑手，奔驰在大江南北。爷爷阵亡后，奶奶就成了一家逃难的司令，颠沛流离，却每每引来危险和歹意。晚年的奶奶仍有一种惊人的美丽，但不幸接踵而来，后辈们用谎言瞒着她，她相信一切谎言，却也有可能根本没有相信过，只是不想揭穿。

沈星用自己小时候打开奶奶衣橱的情节，来结束对奶奶的描述，结束得很有气质。

沈星随笔中等级最高的文学亮点，是她与已故爸爸的对话。在清

明节烧纸祭祀的时候夹带进一封顽皮的信，尤其是大闸蟹上市季节每天独自关在屋子里吃的时候都点上三炷香，热上一杯陈年花雕和四只螃蟹，两只供奉爸爸，两只自己吃，边吃边说很多话。想到现在做《美女私房菜》节目时观众来信说做菜做得很好，但切菜切得不好，才知道过去做菜都是爸爸切的菜；又想到当年爸爸为了担心女儿学习驾驶危险，把自己的车和司机全都让给了女儿，结果直到今天女儿在香港工作，有无数个理由应该买车而坚持不买。

沈星心中一直保留着两个与爸爸有关的小小悬念，例如，当年爸爸在产科医院有没有对妈妈生了个女儿有嫌弃的口气。这是父女俩长久追问和抵赖的话题，在爸爸墓前还在继续。沈星写道，听人说，空气潮湿的时候声音会传得很远，那么，爸爸，现在下雨了，“我要是压低嗓子说话，你也听得到么？”

——以上这三种亮点足以证明，沈星笔下确实是包含着文学元素的。我的转述希望能够告诉很多女孩子和男孩子，真正的文学元素是什么，他们应该怎样从自己的身上寻找。一个年轻人，可以用无数文字让别人了解你、喜欢你、欣赏你，但是能够在心灵深处与人沟通，让别人在人性的意义上与你相融的，唯有文学。文学，正是让天下人心心相印的事业。

读沈星的随笔，使我不断回想起与她的初次见面，心想原来这个快乐女孩是这样长大的。那是两年前的一个夜晚，我的妻子马兰要到香港城市大学开设一门《中国传统戏剧表演》的课，我陪着过境，同车就有沈星。每到一个关口，沈星都身手矫健地跳上跳下去打交道，一口地道而流利的粤语让我们十分佩服。免不了要说起她的做菜节目，才谈几句就知道她真的喜欢做菜，而且十分内行，这让我对她另眼相看。因为平日见到的漂亮女孩子几乎都被家长宠得不会干寻常家务，后来又被种种潮流所裹卷，慧言倩影横天贯地却不知人生至味都在她们不屑一顾的厨囿亲情间。沈星并不是因为成家生子后才不得已拿起锅铲的，她早早地把俗务生态看成了一种“美丽的哲学”，几乎是一种童子之悟，令人高兴。就在那夜短暂的交谈中，她也发现了我

的厨艺根基，因此不久后邀我上她的节目点火炒菜，我因有别的事情在手没能参加。其实主要原因是，我在她的节目中看出来，她的烹调路数与我很不相同，因此同做一个节目会浪费很多讲述时间，可能有点累。

在这次车上相遇后，我又见过她两次，每次都是点头一笑，匆匆而过，没有来得及说话。这次看完她的随笔，我却像老朋友似的了解她了。我想，很多她的观众也会像我一样。这就是笔墨的价值。

那么，结论还是开头说的那句话：唤醒自己身上的文学。

2009年3月10日于香港

| 选目 |

2 序 余秋雨

9 一·校园之念

10 大师哥

15 二·电视流浪

16 人生的第一个选题

20 澳门/石头、剪刀、布

23 奇遇和贵人

31 三·缘分凤凰

32 美女私房菜

44 好了伤疤忘了痛

54 老板

59 院长的专业炮筒

60 阮生等闲视皇亲

62 读报杨老无所“畏”

63 窦文涛的空中楼阁

67 梁文道和他的神

69 美女刘芳的动人诚意

71 陈鲁豫的理智与情感

73 话别小生姜声扬

75 将暧昧进行到底

76 吴小莉不沾阳春水

78 四·美丽行走

79 密斯高的笑柄

90 在漫天焰火里，默默许愿

95 五·剧院之巨

96 赵团的浪漫

97 “退休吗？”“到80岁！”

101 心底的八音盒

103 音乐像最好的爱人

105 六·感受访友

108 大哥成龙

109 小齐老友

111 刘家昌

117 爱和承诺

119 快乐有罪

120 可爱祖儿

121 七·天地家人

122 爷爷“抢”得美人归

125 倔强坚忍一如她的美丽

128 时尚极致莫过奶奶

131 谁让你是我老爸

142 纯真妈妈

145 妈妈的搪塞高招

148 窗外有天使飞过

152 八·心情故事

153 致亲爱的 X：你离开，我零落

154 致亲爱的 X：只是现在就好

156 致亲爱的 X：春暖花开

157 致亲爱的 X：味道

158 只爱陌生人

160 乐观

162 两生花

164 我读我心

171 十指连心

174 九·世上尤物

175 邂逅 MISO

176 艳遇

177 食物的快感

181 好吃的天秤座

188 厨房小语

198 十·云裳花容

199 珠宝，女人的挚友

202 MAX MARA

209 恋恋香港

213 后记·书债



校园之念

大师哥

认识大师哥的时候，面容羞涩，心无芥蒂。

如今的我们各自在不同的城市，偶尔联系。更多的时候，是忙于应付自己的生活。只是每年在生日的那一天，我一定会收到他的短信，寥寥几句问候，简单温暖，年年如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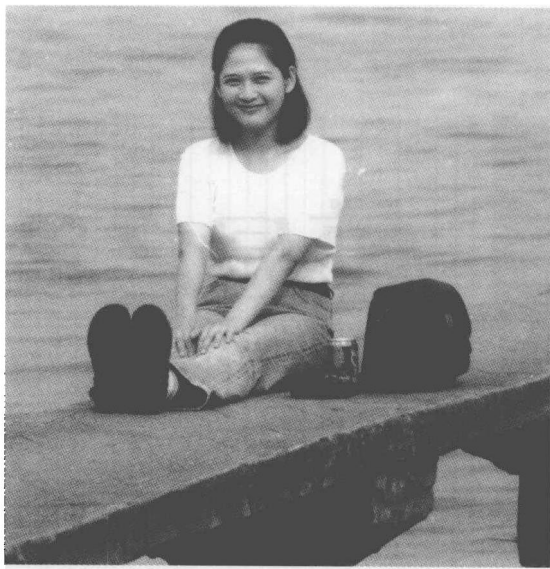
偶尔有一次，我打电话给他，托他回学校帮我开份文件。大师哥爽快答应，即日办妥很快便寄来，里面还有一封信，也是薄薄的一页纸。

……能当哥哥真是一件愉快的事情，当然是你的哥哥才好，可以把妹妹当成花一样，或是小猫小狗一样照顾，爱护。那样的无拘无束，没有负担……

我看了想笑，可又有点想流泪。

我没有哥哥，他是我唯一叫过哥的人。

那一年，我十八岁，是想家的时候会躲在被子里偷偷地哭一会儿，午饭的时候会捧着搪瓷缸子，吃遍学校西区的所有食堂的大一女生。所有的



十八岁时，所有的快乐与悲伤都单纯而直接。

快乐与悲伤都单纯而直接。

从我们认识那时起，我就一直信任他依赖他，到今天也还是这样，从未改变。

从他让我叫他哥哥的那一天起，他就爱护我照顾我，不许任何人欺负我，毫不犹豫。

记得第一次见到他，就觉得有好安全的感觉。

我常想，是不是他很高的原因呢？因为，他真的好高耶，一米九〇的个子，当我站在他旁边的时候，只是到他肩头而已。我仰头看他，一脸崇拜的样子。

最要命的是，他还很帅，坦诚爽朗的笑容。

那次是学校的元旦晚会，我是大一新生代表，要表演节目，他是校广播台的台长，负责这个活动。晚自习结束后，他来找我商量，披着厚厚的棉军绿大衣，英气逼人。我俩在宿舍前说话。冬天的夜晚，站一会儿就彻骨的冷，他看了我一眼，把大衣脱了递给我。

“穿上。”他说，只穿了一件白衬衣的他显得不容质疑。

鼻头冻得红通通的我乖乖穿上了还带着他体温的军大衣。

是从那个时候开始喜欢他的么？我也不知道，~!@# \$ % ……

算了，其实老实承认也没什么，就是那个时候，开始偷偷喜欢他。

在我念书的那个年代，校内的各种社团活动很活跃，林林总总的。而加入校广播电台是很牛的一件事，加上我们学校的广播台在湖北高校里甚有名气，湖北电视台、武汉电视台、楚天音乐台的几位台柱也是我们学校的师哥师姐。

每天，清晨午后傍晚，端着饭盒在去食堂的小路上，喇叭里听到的也是大师哥低沉浑厚的声音。我不由自主被这个声音深深吸引。

开学不久，广播台便有招募新人的机会，在校内刮起小小旋风。听到这个消息，我毫不犹豫地报名，不亚于高考的认真准备。一轮轮地下来，我神奇地成为最后两个被留下来的同学之一。

天啊，我加入了广播台。

从此，我的声音也可以从喇叭里传遍校园的每个角落，而且，我还能能够在学校的无数个新生晚会元旦晚会，还有各个系的毕业晚会上，美美地，施施然地走到舞台中间，开始说“老师们同学们大家好……”之类的，我从幼儿园小学开始就擅长的那一套了。



青涩的少女时代，懵懂而浑不自知。

其实这些都不重要，最关键的是，我从此就可以顺理成章地待在那个大操场边的绿荫小楼里，时时出现在大师哥面前。多么美好。

我是这样想，当然也是这样付诸于行动的。

课余时间我都待在小楼里，练完了当天的播音功课就写自己的专业课作业，再不就替当值同学收拾屋子剪剪报填个表……所有时间都愿意在广播台小楼里消磨。

可是，就这样也并不是老有机会见到大师哥，他是学生社团的风头人物，总是来去匆匆大步流星，偶尔碰面，也会聊聊，指点我的发音位置不对，态度友善。如果那天正碰到食堂开饭的时间，他就会说：

“走，请你去尝尝我们理科的饭好吃不。”

跟在大师哥身后去食堂打饭，再端着饭盒在校园里漫步，是我最愿意的事情。拜托，一路上，会收到很多女生羡慕的目光耶。

可是，这样的机会不是常常有，大师哥不是每天有空的。我只好每天每天等下去。

对了，他还是校篮球队的主力，在他有集训的下午，我总是主动担任寝室打开水的任务，不厌其烦地往返于那条通往开水房的小路，只因为小路的那一边就是大师哥训练的篮球场。当然我并不会望向他那一边，甚至头也不会回一下，但是我却很愿意一趟趟地打开水。

是不是很傻？而当年懵懂如我却浑不自知，乐在其中。

后来，我和大师哥也渐渐熟络，校际间的活动比赛我们也常常同行，他对我一向温和周到，我们也常常嬉笑打闹。

直到有一次，那是我们认识的第二个冬天，周日我照例到广播台玩耍，他不在，屋外的水龙头边有一盆泡着准备洗的脏衣服和一袋洗衣粉，

一看便知是他的牛仔裤。自然,我便走过去,蹲在那儿,开始专心专意搓洗。可是在南方长大的我,简直笨到家了,居然不知道应把洗衣粉先用热水泡化了再洗衣服,在冰冷的水里,怎么也化不开的洗衣粉就像一颗颗粗粝的小沙子,把手掌划出了一道道小血口子。厚厚的牛仔裤洗呀洗,洗也洗不干净,手指却冻得像一根根小胡萝卜似的,红通通的,疼得我直倒吸气。

这时候大师哥回来了,正好看到狼狈的我,他愣住了,看看盆里,再看看我,目光停在我的手上,一把捧起我的手,拼命吹,不停呵暖气,一气数落说:“你怎么这么傻,谁让你洗的,你洗过么,手冻成这样长冻疮了怎么办?”

那一刻,我一点也不觉得疼,只觉得我的手被大师哥握住了,好暖和啊。

我迎着他的目光看着他,傻傻地笑。

那天晚上,大师哥来找我,不是约着看电影,不是因为学校晚会。我抬头看着他,他却回避我的目光。他看着别处,告诉我,他已经有女朋友了,在外校,中南财大的,所以我没见过,从高中时就在一起了。他还告诉我,在他心里我就像个小妹妹。他慢慢地说,只是说这些的时候,眼睛一直看着远处,不看我。

我跑下楼见他的时候一直在抿着嘴笑,笑到最后,笑出两行泪,不小心流出来,我还在笑。

他有女朋友啦,他不会喜欢我。

回到寝室,我在上铺辗转反侧,一夜未眠,清晨起来,豁然开朗。

其实,我喜欢大师哥,我并没有奢望让大师哥也喜欢我耶,我喜欢他就好了,他喜欢谁跟我有什么关系呢。

不是么。我喜欢他是我自己的事,和别人没关。我就是喜欢他,就算他不喜欢我也没关系。

想明白这一点,乌啦!

接下来的日子,我和大师哥之间像什么都不曾发生过似的,一如往常。

其实,的确什么都没有发生。

我们常常结伴出游,三五成群,他待我真如自家小妹,处处相让。我在学校碰到的所有鸡毛蒜皮的问题,都会跑去找他,而所有的难题,他都能一一解决,甚至还帮我写过一篇中国革命史的期末作业,当然会说下不为例,我塞给他一袋大白兔奶糖算是贿赂。

那些日子,我很快乐。



我心深处，依然相信和期待着爱情这样东西。

大师哥高我两届，第二年的暑假，他要毕业了。七月的校园，弥漫着桂花的甜香和小豆冰棍的清凉，毕业生们一群群的拎着打包的行李往外走，宿舍楼食堂一下变得空荡。

大师哥因为交接系里台里的工作，会晚几天离开学校，我也放暑假了，可以常常在广播台，盘腿坐在书桌上，看大师哥忙里忙外，录音机里一遍遍地在唱：“睡在我上铺的兄弟，无声无息的你……”

我帮他整理行李，他也不再阻拦。我送他走，一路无言，大门口我俩默默地站了一会儿。我想，也许，他能拉拉我的手吧，也许，会跟我我说些什么吧，我静静地等着。

大师哥却用格外轻快的语气说：“小妹儿笑一个。”

他逗我，我气极，抬脸望他，深深一眼，不发一语转身离去，他在身后唤我，我也不理，反倒脚步越走越快。

待我停下，驻足回望，校门外，却早已人海茫茫，一时间，我泪流满腮……

接着在学校的两年，大师哥也常常回去，逢年过节我们也会不由分说地下一顿馆子。他还是我的大师哥，我还是他的小妹妹，只不过，只不过在我心里，他只是我的大师哥了。

后来，我毕业离开，再后来，大师哥结婚成家，正直如他，自然生活得顺意美满。那个我生活了四年的城市，直至今日也没有机会回去。

写到这里，我的心里还是悠悠地叹了一口气，为当年的自己，为青春的年纪。

而今天这刻，我早已失去了当年毫不掩饰的勇气，甚至还会故作老成和超然，不过我晓得，在我心深处，依然相信和期待，也许是徒劳，但是我还是坚定地认为，这个世界上，有所谓爱情这样东西的存在。

| 二 |



电视流浪